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编号：临 2012-021 号

##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九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参与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2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期限自资金划出募集资金专户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2-008 号）。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1 日将该笔资金划出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2 年 12 月 7 日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2-020 号）。

公司预计在近期内尚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再次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自资金划出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王善迈、傅林生、何明珂认为：鉴于目前贷款利率较高，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从而为公司和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根据项目目前的实际进度，在闲置募集资金被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下属珠海高密的 HDI 扩产和新建快板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受到影响，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配股发行的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以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方正科技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单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 50%，时间不超过六个月，并已足额归还已到期的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该事项已经方正科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方正科技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金额的 10%，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此无异议。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12 月 13 日